附件2：

苏州市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场景

标杆示范项目申报书

项目名称：

所属领域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合作单位（盖章）：

申报日期：

**承诺申明**

1.我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，征信体系无不良记录。

2.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，据实提供，对报送的全部资料真实性负责。

3.我单位所报送的产品和服务符合国家保密规定，未涉及国家秘密、个人隐私和其他敏感信息。

4.在不涉及商业机密的情况下，同意将示范项目进行推广宣传。

5.如违背以上承诺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，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息信用系统。

 申报单位（盖章）

 时间：

一、应用场景开放方（项目投资主体）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实施地址 |  |
| 项目实施期 |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
| 应用场景开放方 | 单位名称 |  |
| 单位性质 | 🞎国家机关 🞎事业单位 🞎社会团体🞎国有企业 🞎民营企业 🞎外资企业其他（请注明）： |
| 项目联系人 | 姓名 |  | 职位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 邮箱 |  |
| 项目总投资（万元） |  | 其中人工智能产品及服务投资采购额（万元） |  |
| 应用场景开放方（项目投资主体）简介（300字以内） |  |

二、场景实施单位（产品及服务提供方）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场景实施单位名称 |  |
| 注册资本 |  | 法人代表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姓名 |  | 手机  |  |
| 职务 |  | 传真  |  |
| 邮箱 |  |
| 单位注册地址 |  |
| 单位办公地址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18位）  |  |
| 单位性质 | 🞎国家机关 🞎事业单位 🞎社会团体🞎国有企业 🞎民营企业 🞎外资企业其他（请注明）： |
| 所属领域 | □AI+制造 □AI+医药 □AI+金融 □AI+文旅 □AI+大健康 □AI+交通□AI+政务 □AI+环保 □AI+教育 □AI+IP □其他  |
| 项目合同（需在附件提供证明材料） | 合同一： |
| 合同二： |
| 合同三： |
| 项目获得自主知识产权（需在附件提供证明材料）  |  |
| 企业资质（需在附件提供证明材料）  |   |
| 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  |  | 上一年度净利润（万元） |  |
| 上一年度税金总额（万元） |  | 单位总人数（人） |  |
| 上一年度研发投入（万元） |  | 研发人员占比 |  |
| 项目实施单位简介（300字以内） |  |
| 上一年度人工智能研发投入及必要说明（200字以内） |  |
| 上一年度人工智能相关业务收入及必要说明（200字以内） |  |

三、应用场景示范内容

1.项目概述

包括立项的背景和意义，国内外研究现状和发展趋势，说明场景建设、应用的基本情况。

2.项目适用对象及场景。

简要介绍场景示范项目的应用服务对象和领域。

3. 项目建设情况

包括项目技术路线、采用的关键技术或产品、实现的功能等，以及项目建设进度，可配图说明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 | 项目建设进度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4. 项目应用成效

包括项目技术成果、应用规模、实效、经济社会效益、获奖情况等，可配图说明。

5.项目创新应用经验

总结的先进经验、创新点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方法等。

6.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该项目是否曾获得其他资金支持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（如成果、专利、认定证书等）。

四、项目人员情况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专业 | 职称 | 学历 | 所在单位 | 项目分工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五、项目经费清单

1.项目采购产品及服务合同清单。

2.项目发票清单（列明开票方、发票号及金额）。

3.根据项目所涉及到的建设内容，涉及到的其他软件系统、系统开发费用、投资决算等相关清单。

六、附件材料

1.场景开放相关证明材料。项目实施方与场景开放方签订服务的合同（扫描件）、发票、支付凭证等。如获评创新应用标杆项目，享受政策支持时需提供该项目专项财务审计报告。

2.场景实施技术水平、实施情况及取得成效的相关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、发表论文、所获荣誉、技术成果检测情况、应用图片、服务对象体验调研报告等）；

3.项目实施单位资质证明。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，上年度单位财务审计报告、企业研发投入证明材料、人工智能相关业务收入证明材料（合同、收入）等。

4.其他相关材料。